

中共惠州市委宣传部

关于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理论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委宣传部、大亚湾开发区宣教局、仲恺高新区宣教文卫办，市直有关单位、市各高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宣传部联合广东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惠州调研基地组织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理论征文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内容

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深入阐释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意义和大会主题的深刻内涵，深入阐释过去五年工作和新时代十年伟大变革的重大意义，深入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深入阐释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任务，深入阐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部署，深入阐释以党的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的重要要求，深入阐释团结奋斗的时代要求，深入阐述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要求和生动实践。

二、征文时间

征文报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

三、征文要求

1.文章内容立场正确，观点准确，逻辑严谨，说理透彻，有较高的理论和实践价值。

2.文章主题鲜明突出，立意新颖，语言流畅，文风鲜活，有较强的感染力和说服力。

3.文章须注明为作者原创，严禁抄袭，格式规范，引用准确，以 5000—8000 字为宜。

4.首页应包括文章标题、作者姓名、工作单位、职称职务、联系方式，正文包括题目、内容摘要和关键词，并采用 Word 文档传送。

四、奖评展示

市委宣传部组织专家对投稿作品进行评审，对优秀作品进行奖励。优秀文章将择优推荐报省，并视情况在“学习强国”惠州学习平台和惠州日报集纳刊发。

五、投稿方式

1.组织推荐。请各县（区）委宣传部、市直相关单位、市各高校广泛发动，每个单位于 12 月 9 日前推荐 1—2 篇重点文章通过粤政易报市委宣传部理论调研科，联系人：林海婷，联系方式：0752-2808902。

2.个人投稿。在市主要报刊和网络平台上发布征文启事，面向全社会公开征稿。征文作品请以电子版 word 文档格式发送至投稿邮箱 swxcblldyk@huizhou.gov.cn，来稿需在邮件标题注明“理论征文+作品名称+单位+姓名”字样，作品以附件形式发送。来稿正文注明作者姓名、单位、通信地址、联

系电话等信息。联系人：林海婷，联系方式：0752-2808902。

附件

- 1.推荐论文登记表（样表）
- 2.推荐论文排版要求



推荐论文排版要求

1. 推荐的论文要按统一的格式要求排版。
2. 推荐单位要负责对论文进行认真校核，避免错字、别字、漏字和标点不当，尤其要仔细核对全部引文，要求准确无误。

3. 论文排版要求：

正文：大标题用二号宋体加黑，副标题用三号楷体，一级标题用小四黑体，二级标题用宋体小四加黑，正文用宋体小四。内容提要用小四楷体。

注释：采用脚注每页重新编号方式，统一使用小五楷体，序号使用①、②、③……。